

国网江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大余县供电分公司文件

签发：黄 宇

政协提字〔2025〕70 号

分类：A

关于县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第 70 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刘洪川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城区落地杆线增设警示标识”的提案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1. 安装防撞墩：目前大余供电公司已储备足够数量防撞墩和拉线保护管，对电杆加装防撞墩，防止电杆外破造成事故。

2. 城区电杆及其他电力设施处安装小孔径防撞墩及反光条。目前大余公司已通过运维项目购买适合城区范围内按照的小孔径防撞墩，目前厂家未发货，预计 9 月到货，到货后大余供电公司将组织相关供电所人员对需要加装小孔径防撞墩和反光条电杆逐一安装，并优先对城区范围内电杆加装防撞墩。

3. 焊接杆塔消除隐患工作：大余供电所公司存量的 15m 焊接杆塔有 300 基，25 年计划对城区范围内 150 基焊接杆进行维护，对焊接点进行清锈和加固，并刷防锈漆。目前项目正在实

施中。

4. 加强日常运维工作：一是充分运用好公司配网无人机巡检小组，扎实开展“人巡+机巡”工作，及时发现并闭环处理电力设备隐患缺陷；二是进一步压实线路廊道清理工作。明确配线路廊道清理时间节点、验收标准，同时明确验收及清障效果抽查制度，在3月31日前已完成一轮配网廊道树障清理，消除城区范围内电杆电杆树障隐患；三是加强外破管控，拓展应用电缆路径探测技术，全面摸清城区圩镇电缆路径走向和埋深、完善电缆标识、电缆线路基础资料，目前已完成城区范围内电缆路径探测，建立在运电缆全量清册，并同步完成电缆标识牌、标识桩安装工作；四是结合停电计划同步开展好老旧瓷瓶、避雷器、接地引线下的更换工作。

附：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查室。